

林亞股份有限公司

節能減碳措施政策

114 年 11 月 12 日 董事會通過

隨著全球永續發展趨勢加速，2050 年實現淨零碳排 (Net Zero Emissions) 已成為多國與企業共同追求的長期目標。全球超過 130 個國家提出淨零承諾，並透過政策、能源轉型與產業結構調整等措施逐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這也促使企業必須積極重視碳排放管理與 ESG 碳揭露，以維持競爭力與永續發展。在此趨勢下，企業應從能源使用與日常營運切入，建立節能減碳與碳管理制度，逐步推動減碳措施並持續改善，以呼應國際與本地的淨零與永續政策要求。

第一條 政策目標

本公司為善盡環境保護責任，降低能源使用與溫室氣體排放對環境之影響，依公司實際營運情況推動節能減碳措施，特訂定本節能減碳政策，作為環境管理與改善之基本原則。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林亞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場所之全體員工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能源使用與日常作業活動

第三條 節能減碳基本原則

一、合理用能

1. 依實際需求使用電力與設備
2. 避免不必要之能源浪費

二、持續改善

1. 依公司規模與營運狀況，逐步推動可行之節能措施
2. 不強制設定超出公司能力之減碳目標

三、全員參與

1. 鼓勵員工於日常工作中落實節能行為

第四條 主要推動措施

一、用電管理

1. 下班或非使用時關閉不必要之照明與設備
2. 優先選用節能設備或燈具

二、用水與資源管理

1. 合理使用水資源，避免浪費
2. 推動資源回收及廢棄物減量

三、辦公與作業管理

1. 鼓勵文件電子化，減少紙張使用

2. 視需要推動遠距會議或減少非必要差旅

第五條 紀錄與檢視

依實際情況蒐集或彙整能源使用相關資料，至少每年檢視一次節能減碳推動情形，作為持續改善之參考

第六條 施行

本政策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政策經 2026 年 1 月管理階層年度檢視，內容持續適用。